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邯郸仲裁委员会公告

张晓晴：本会受理的邯郸市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你之间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邯仲裁字第0728号裁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地址：邯郸市丛台东路298号科技中心12楼，邮编056107，电话0310-3113605）

邯郸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25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